

证券代码：830849

证券简称：平原智能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河南平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24 年 1 月 1 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相关规定。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1)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

(2)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本公司自 2024 年度开始执行该规定，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

(三)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

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修订和颁布的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的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采用追溯调整法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采用追溯调整法，重述了比较期间财务报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2,166,195,221.53	0	2,166,195,221.53	0.00%
负债合计	1,121,971,835.44	0	1,121,971,835.44	0.00%
未分配利润	469,263,383.54	0	469,263,383.54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4,223,386.09	0	1,044,223,386.09	0.00%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4,223,386.09	0	1,044,223,386.09	0.00%
营业收入	865,023,120.48	0	865,023,120.48	0.00%
营业成本	705,170,036.62	8,657,950.46	713,827,987.08	1.23%
销售费用	19,415,841.49	-8,657,950.46	10,757,891.03	-44.59%
净利润	92,067,834.59	0	92,067,834.59	0.0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067,834.59	0	92,067,834.59	0.00%
少数股东损益	-	-	-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河南平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二）《河南平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河南平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